

2022年和静县牧区人畜饮水保障工程竣工决算审计合同

编号：11N0104553752022401

采购单位（甲方）：和静县水利局

服务单位（乙方）：新疆如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库尔勒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服务市场）-供应商在线征集（2021年第一批类目）-新疆如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服务市场）-供应商在线征集（2021年第一批类目）-新疆如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的框架协议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服务市场）-供应商在线征集（2021年第一批类目）-新疆如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的框架协议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2022]6901号	审计服务	-	-	-	1	件	5050.00	5050.00
合同总价（元）		5050.00							
合同总价（大写）		伍仟零伍拾元整							

二、付款方式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2022]6901号	审计服务	1	5050.00	预算内资金	直接支付

三、服务条款

1.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对甲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等编制的决算报表以及与财务决算相关资料进行审计。

2.乙方通过执行审计工作，对2022年和静县牧区人畜饮水保障工程竣工决算报表的下列方面发表审计意见：

(1) 对2022年和静县牧区人畜饮水保障工程竣工决算结果；

(2) 资金到位情况、概算执行情况、工程结算情况、资产交付使用情况。

3.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4.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11月26日

5.订立地点：和静县。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库尔勒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亲水湾支行

账号：

账号： 736080100100064291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